

2022 年度
枣庄市山亭区医疗保障
局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负责拟订全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监督管理全区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实施全区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健全完善大病保险制度，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四）贯彻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五）贯彻执行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标准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组织实施全区药品、医用耗材的集中采购政策并负责监督。配合药品、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平台建设。

（七）制定全区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

查处医疗保障领域 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依据上级政策组织制定和完善全区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九）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3 个职能股室，分别是：（一）办公室（挂人事股牌子）。（二）医疗保障服务管理股（挂基金监督管理股牌子）（三）山亭区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03.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2.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383.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7.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03.49	本年支出合计	58	4,503.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503.49	总计	62	4,503.4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503.49	4,503.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86	82.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86	46.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4	31.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62	15.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0	36.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0	3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3.04	4,383.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08	78.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13	76.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	1.95					
21013	医疗救助	3,905.50	3,905.5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905.50	3,905.5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00.00	10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00.00	10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99.46	299.46					
2101501	行政运行	267.01	267.0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2.45	32.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0	37.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0	37.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0	37.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503.49	365.55	4,137.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86	46.86	3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86	46.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4	31.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62	15.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0		36.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0		3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3.04	281.09	4,101.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08	14.08	64.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13	12.13	64.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	1.95				
21013	医疗救助	3,905.50		3,905.5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905.50		3,905.5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00.00		10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00.00		10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99.46	267.01	32.45			
2101501	行政运行	267.01	267.0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2.45		32.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0	37.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0	37.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0	37.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03.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2.86	82.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383.04	4,383.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60	37.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03.4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03.49	4,503.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503.49	总计	64	4,503.49	4,503.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4,503.49	365.55	4,137.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86	46.86	3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86	46.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4	31.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62	15.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0		36.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0		3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3.04	281.09	4,101.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08	14.08	64.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13	12.13	64.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	1.95	
21013	医疗救助	3,905.50		3,905.5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905.50		3,905.50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00.00		10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00.00		10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99.46	267.01	32.45
2101501	行政运行	267.01	267.0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2.45		32.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0	37.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0	37.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0	37.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0.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0.02	30201	办公费	2.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3.6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77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68.69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05	30206	电费	1.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52	30207	邮电费	0.9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7	30211	差旅费	0.2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1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4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5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50.94	公用经费合计					14.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9		0.52		0.52	0.07	0.59		0.52		0.52	0.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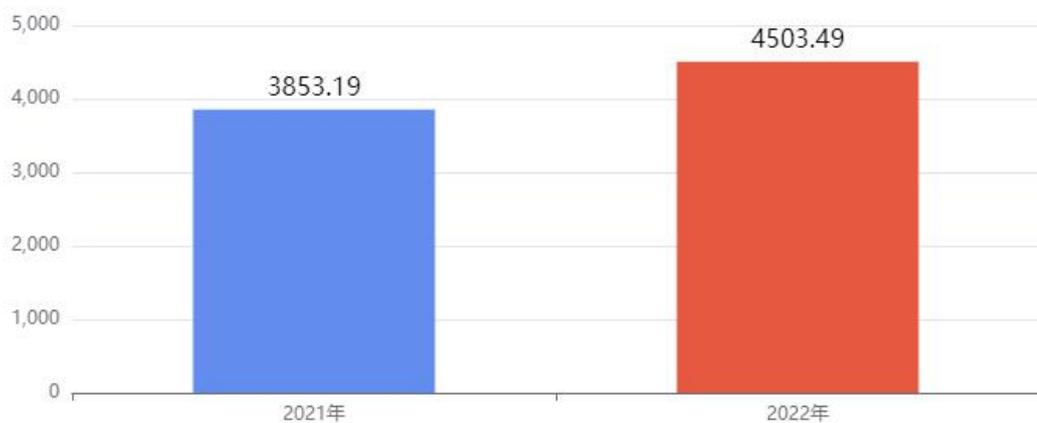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503.4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50.3 万元，增长 16.88%。主要是财政代缴特殊人群居民基本医疗参保费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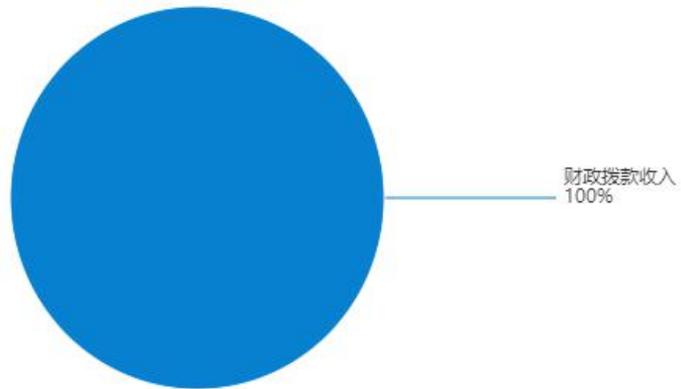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4,503.4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03.49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4,503.4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657.43 万元，增长 17.09%。主要是因为项目费用增加导致。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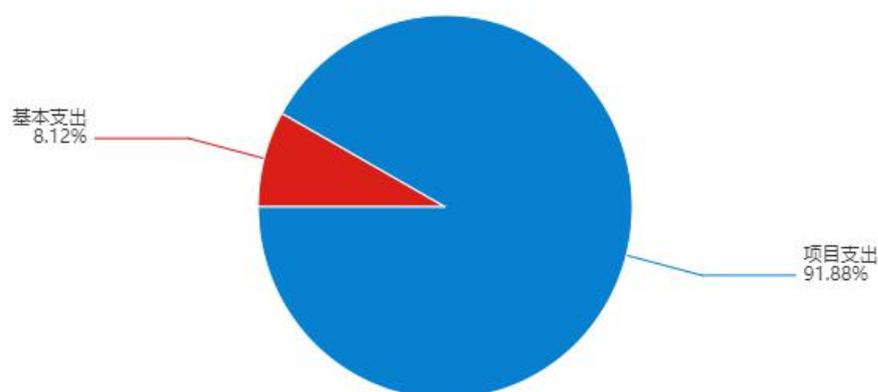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4,503.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5.55 万元，占 8.12%；项目支出 4,137.95 万元，占 91.88%。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65.5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2,697.11 万元，下降 88.06%。主要是 2021 年财政代缴特殊群体居民基本医疗参保费被纳入基本支出，但 2022 年财政代缴特殊群体居民基本医疗参保费因列入预算项目，故 2022 年基本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 4,137.9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3,347.42 万元，增长 423.44%。主要是 2021 年财政代缴特殊群体居民基本医疗参保费被纳入基本支出，但 2022 年财政代缴特殊群体居民基本医疗参保费因列入预算项目，故 2022 年项目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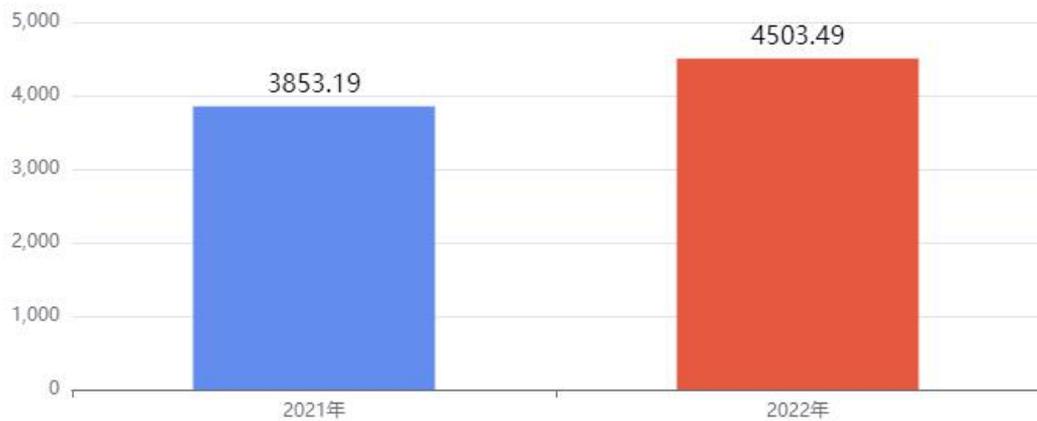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503.4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50.3 万元，增长 16.88%。主要是因为项目费用增加导致。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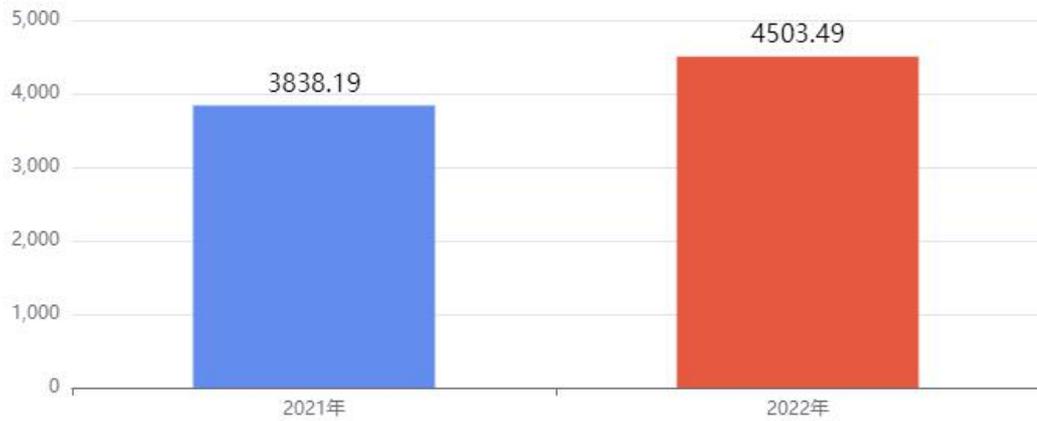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03.4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65.3 万元，增长 17.33%。主要是因为项目费用增加导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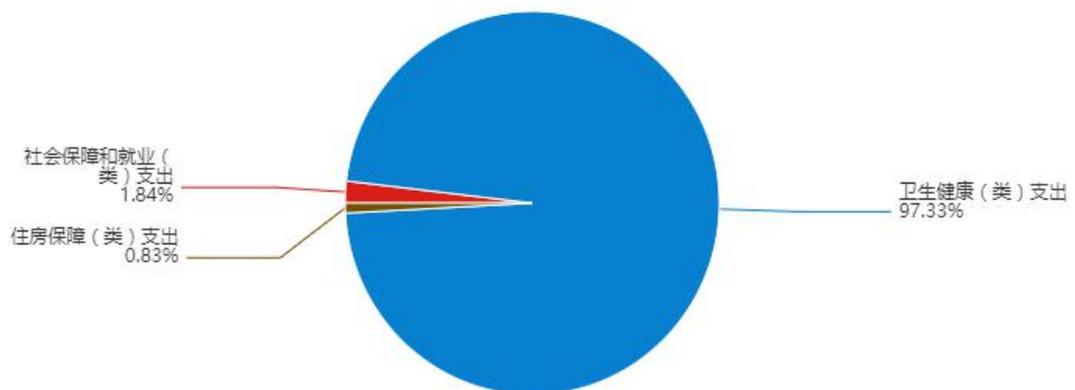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03.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2.86 万元，占 1.84%；卫生健康（类）支出 4,383.04 万元，占 97.33%；住房保障（类）支出 37.6 万元，占 0.83%。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251.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03.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区、镇两级财政配套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项目经费由财政局代为缴纳，不纳入我单位年终决算。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人员工资正常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人员工资正常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收到上级财政资金 36 万元离休人员医疗费。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医疗费项目享受政策人数减少，故支出有所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职工应缴纳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5,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由财政代为缴纳。

7、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伤残人员医疗费项目享受政策人数减少，故支出有所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47.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7.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7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运行正常增加开支。

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例行节俭节约，减少业务开支。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5.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调整，住房公积金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65.5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50.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14.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0.59万元，支出决算为0.59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0.52万元，支出决算为0.52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2年枣庄市山亭区医疗保障局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52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枣庄市山亭区医疗保障局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07万元，支出决算为0.07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

中：

国内接待费 0.07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工作中接待外单位人员调研，共计接待 1 批次、6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6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54 万元，下降 14.81%，主要原因是本着节俭高效的原则，进一步加强行政运行管理，减少费用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事业单

位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3,122.05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5.45%。占比不足 100%的原因是部分资金为 2021 年项目资金，2022 年不在展开绩效自评，2022 年度困难医疗救助项目因资金不足暂未展开绩效自评。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山亭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2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4 个项目中，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得到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2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提升医疗服务能力、打击欺诈骗保、离休伤残人员医疗费补助、财政代缴特殊人群居民基本医疗参保费等 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提升医疗服务能力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

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信息化建设、人才队伍建设活动，实现不断缩短业务办理时间，加强医保政策宣传，利用微信公众号每周更新医保政策和相关知识。

2、打击欺诈骗保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18 分。全年预算数为 42.5 万元，执行数为 21.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 年维护基金安全，稽查全覆盖；全面提升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完成各项绩效指标，达到上级部门要求。

3、离休伤残人员医疗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5.5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拨付离休、伤残军人医疗费。

4、财政代缴特殊人群居民基本医疗参保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900 万元，执行数为 2,894.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拨付困难群体住院医疗救助款。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 8

2022 年度山亭区医保局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部门（盖章）：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一、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无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1	医疗服务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山亭区医疗保障局	100	优
2	2022 年度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全面提升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资金	山亭区医疗保障局	93.18	优
4	2022 年度离休伤残人员医疗费	山亭区医疗保障局	98	优
5	2022 年度政府代缴特殊群体及困难群众基本居民医疗保险	山亭区医疗保障局	100	优

备注：原则上纳入财政评价的项目不再开展部门评价。

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山亭区医保局			实施单位	山亭区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	6	6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信息化建设、人才队伍建设活动，实现不断缩短业务办理时间，加强医保政策宣传，利用微信公众号每周更新医保政策和相关知识			不断加强业务学习，通过政策下乡宣传活动使居民了解医保政策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 成原 因分 析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定点医疗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100%	5	5	
			在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政策文件和解读	≥30次	300+次	5	5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100%	5	5	
			医保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的合法性审查、公平竞争审查	全覆盖	全覆盖	5	5	
			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政策执行情况	按时按要求执行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政策	按时按要求执行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政策	10	10	
	成本 指标		政策宣传打印费	≤1万元	1.20586万元	5	5	
			医保政策宣传挂历费用	≤3万元	4.8万	5	5	
			设备更新采购费用	≤1.5万元	1.92万	5	5	
			医保工作会议相关费用	≤1.5万元	0.951万	5	5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医疗服务、基金监管与保障能力提升	有所提升	全面提升	15	15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	普遍知晓	普遍知晓	15	1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 象满 意 度 指 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项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1%、80-51%、5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全面提升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山亭区医保局		实施单位	山亭区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5	42.5	21.91	10	52%	5.2	
	其中：财政拨款	42.5	42.5	21.91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维护基金安全，稽查全覆盖；全面提升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完成各项绩效指标，达到上级部门要求，使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2022年维护基金安全，稽查全覆盖；全面提升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完成各项绩效指标，达到上级部门要求，使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医保基金监管会议次数	≥2次	3次	5	5	
			召开医保工作会议或培训	≥2次	5次	5	5	
			定点医疗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100%	5	5	
			定点医疗机构智能监控查床系统	全覆盖	全覆盖	2.5	2.5	
			基金监管日常检查、飞行检查次数	≥10次	30次	5	5	
			举报欺诈骗保奖励资金支付全覆盖	100%	100%	2.5	2.5	
		质量指标	医保稽核次数	≥30次	30次	5	5	
			稽核发现违规违约行为整改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经办业务人员服务能力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5	5	
			医保基金安全监管能力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5	5	
	按照省级统一标准，将医疗救助经办业务纳入医疗保障管理信息系统		按照市医保局统一部署	按照市医保局统一部署	5	5		
	成本指标	采购办公设备、用品费用	10万元	5.95万元	5	2.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程度	普遍知晓	普遍知晓	5	5	
			医保基金安全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5	5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5	5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及时享受医保政策，政府满意度、群众幸福感	大幅提升	大幅提升	5	5	
			方便群众就医报销，减轻农民经济负担	显著	显著	5	5	
可持续性指标	医保基金使用效率以及医保科学化、精细化、信息化规范化管理服务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6%	5	5		
总分						100	93.18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项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1%、80-51%、5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代缴建档立卡人员参保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区医保局			实施单位		区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00	2894.144	2894.144	10	100%	9.98
	其中：财政拨款			2900	2894.144	2894.144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拨付困难群众住院医疗救助款，共计拨付资金2894.144万元。				已经足额拨付困难群众住院医疗救助款2894.14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五保、重度残疾人、70周岁以上老年人人数		71027	71027	5	5	
			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五保、重度残疾人、70周岁以上老年人补贴人		320	320	5	5	
			60-69岁老年人人数		38830	38830	5	5	
			60-69岁老年人补贴人均		160	160	5	5	
		质量指标	身份识别公示率		100%	100%	5	5	
			建档立卡贫困户参保，政策补贴覆盖率		100%	100%	5	5	
			建档立卡贫困户就医个人缴费，政策补助覆盖率		100%	100%	5	5	
			救助审核公示率		100%	100%	5	5	
			(出院时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医疗机构减免、医疗商业补充保险一并落实，贫困患者只需缴纳个人自费的医疗费用)“一站式”结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894.144万元	≤2894.144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困难群众经济负担		显著	显著	10	10	
			贫困户户均参保费用负担减轻率		100%	100%	10	10	
			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		≥90%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项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1%、80-51%、5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报销离休和伤残军人医疗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区医保局		实施单位	区医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5.5	255.5	200	10	78%	7.8	
	其中：财政拨款	255.5	255.5	20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拨付离休、伤残军人医疗费，共计拨付资金200万元。			已经足额拨付离休、伤残军人医疗费，共计拨付资金200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休人数	50	50	5	5	
			二等乙级革命伤残军人人数	27	27	5	5	
		质量指标	身份识别公示率	100%	100%	5	5	
			政策覆盖率	100%	100%	5	5	
			医疗费用审核公示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00万元	2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减轻离休、伤残军人 就医负担	显著	显著	10	10	
			就医费用负担减轻额	≤200万元	200万元	10	10	
			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	≥95%	100%	15	14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5	14	
总分						100	98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项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1%、80-51%、5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